



预算代码：324003

单位名称：唐山市曹妃甸区土地收购储备开发中心

二〇二四年八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和区政府土地储备委员会的决定，负责土地储备的各项具体工作；在区土地收购储备管理委员会的指导下和监管下，根据土地利用和城镇建设总体规划要求，开展土地市场供需情况调查，拟定土地收购储备和出让计划，并报区政府土地储备委员会批准后执行；及时提出年度土地收购储备计划建议，对辖区内存量、增量土地适时进行收购储备，建立和管理土地储备库；根据土地收购储备计划编制土地回收、收购、征收、置换等实施方案，报区政府批准后组织实施；管理依法收回的划拨国有土地、闲置撂荒土地及无主土地，并进行前期开发整理或临时利用。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3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唐山市曹妃甸区土地收购储备开发中心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拨款

注：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

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额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唐山市曹妃甸区土地收购储备开发中心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228660.53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231972.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9.7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228670.53	本年支出合计	58	231981.9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7425.25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14113.79
	30			61	
总计	31	246095.78	总计	62	246095.78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唐山市曹妃甸区土地收购储备开发中心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28670.53	228670.53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224682.19	224682.19					
2120806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175.33	175.33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803	3803					
2200112	土地资源储备支出	10	1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唐山市曹妃甸区土地收购储备开发中心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支 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31981.98		231981.98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227925.06		227925.06			
2120806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231.51		231.51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 权出让收入安排的 支出	3815.64		3815.64			
2200112	土地资源储备支出	9.78		9.7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唐山市曹妃甸区土地收购储备开发中心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基 金预算财 政拨款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财 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228660.53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231972.2		231972.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9.78	9.7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基 金预算财 政拨款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财 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28670.53	本年支出合计	59	231981.98	9.78	231972.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17425.25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14113.79	3.3	14110.49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3.08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17422.17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46095.78	总计	64	246095.78	13.08	246082.6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唐山市曹妃甸区土地收购储备开发中心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200112	土地资源储备支出	9.78		9.7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唐山市曹妃甸区土地收购储备开发中心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0201	办公费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公用经费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元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本单位本年度无相支出，按要求空表列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唐山市曹妃甸区土地收购储备开发中心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 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7422.17	228660.53	231972.2		231972.2	14110.49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17242.88	224682.19	227925.06		227925.06	14000.02
2120806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56.55	175.33	231.51		231.51	0.37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 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22.74	3803	3815.64		3815.64	110.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唐山市曹妃甸区土地收购储备开发中心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本年度无相关收入（或支出、收支及结转结余等）情况，按要求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唐山市曹妃甸区土地收购储备开发中心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本单位本年度无相关收入（或支出、收支及结转结余等）情况，按要求空表列示。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246095.78 万元。与 2022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增加 214102.58 万元，增长 669.2%，主要原因是土地补偿费增多。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收入合计228670.53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28670.53万元，占10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支出合计231981.9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0万元，占0%；项目支出231981.98万元，占100%；经营支出0万元，占0%；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2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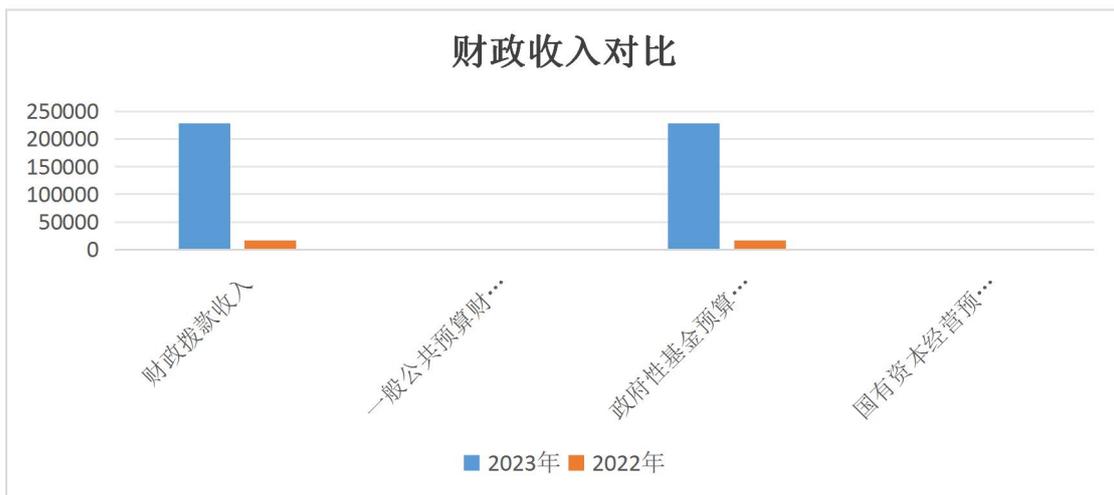
本部门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228670.53 万元，比 2022 年度增加 211600.44 万元，增长 1239.6%，主要是土地补偿费增多；本年支出 231981.98 万元，增加 217430.09 万元，增长 1494.2%，主要是土地补偿费增多。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主要是财政按照年初预算拨款到位；本年支出 9.78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降低）0%，主要是按照年初预算支出，不增加费用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228660.53 万元，比上年增加 211600.44 万元，增长 1240.3%，主要原因是土地补偿费的增多；本年支出 231972.2 万元，比上年增加 217430.11 万元，增长 1495.2%，主要是土地补偿费增多。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为不涉及此项资金；本年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主要原因为不涉及此项资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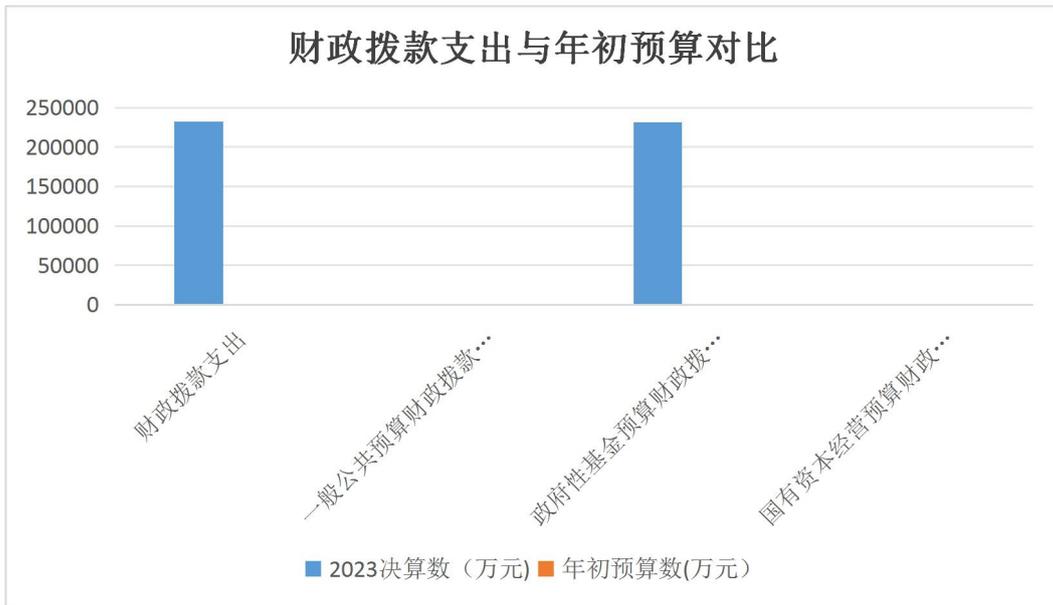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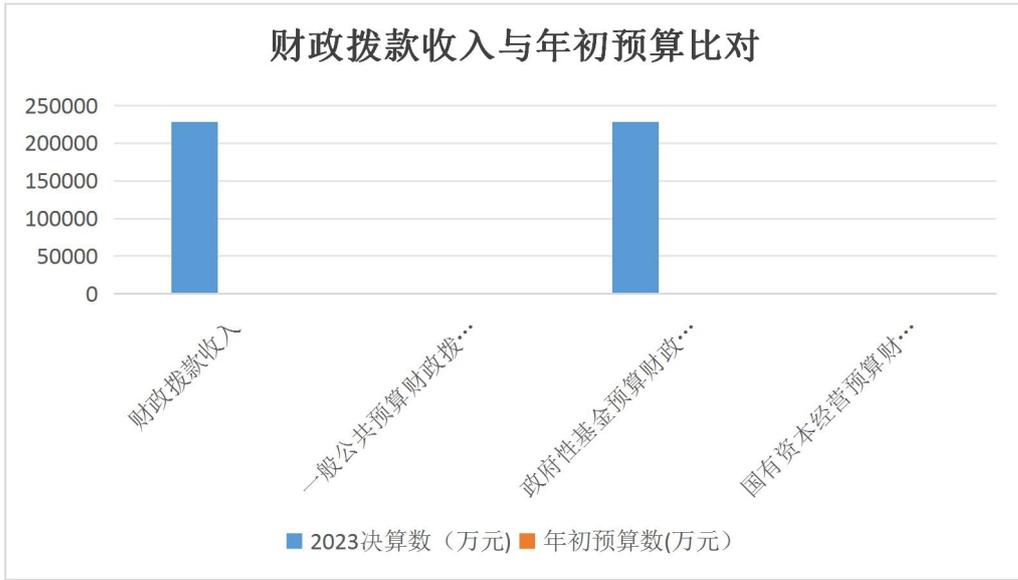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228670.5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9499.2%，比年初预算增加 228415.03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土地补偿费及缴纳的税费没有在年初预算里；本年支出 231981.9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0795.3%，比年初预算增加 231726.5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土地补偿费及缴纳的税费没有在年初预算里。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10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是财政按照年初预算将资金拨入我单位；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97.8%，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是按照年初预算要求，参考 2022 年支出，不增加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93140.7%，比年初预算增加 228415.03 万元，主要是土地补偿费及缴纳的税费没有在年初预算里；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94489.7%，比年初预算增加 231726.7 万元，主要是土地补偿费及缴纳的税费没有在年初预算里。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是没有此项预算收入；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是没有此项预算支出。



(三)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231981.98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城乡社区支出 231972.2 万元，占 99.99%，主要用于土地补偿、前期业务费、耕地占用税和印花税等支出；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9.78 万元，占 0.01%，主要用于办公耗材和差旅费的支出。

(四)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0 万元。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没有三公经费支出。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没有“三公”经费支出；较 2022 年度决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年初预算资金 0 万元，无增减变化，主要是没有“三公”经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3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没有“三公”经费支出；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没有“三公”经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因公出国（境）费支出与年初预算一致，为 0 万元，无增减变化，主要是认真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省市相关要求，严控运行经费；与上年持平，为 0 万元，无增减变化，主要是认真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省市相关要求，严控运行经费。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3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

成预算的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年初预算资金0万元，无增减变化，主要是没有此项经费支出；2022年预算资金0万元，无增减变化，较上年增加0万元，无增减变化，主要是没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本单位2023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0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年初预算资金0万元，无增减变化，主要是没有此项经费支出；2022年预算资金0万元，无增减变化。决算支出0万元，较上年增加0万元，无增减变化，主要是没有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本单位2023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0辆。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年初预算资金0万元，无增减变化，主要是没有此项经费支出；2022年预算资金0万元，无增减变化，决算支出0万元，较上年增加0万元，无增减变化，主要是没有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3.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单位2023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0，支出决算0万元，完成预算的0%。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0批次、0人次。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增加0万元，年初预算资金0万元，无增减变化，主要是没有此项经费支出；2022年预算资金0万元，无增减变化，决算支出0万元，较上年增加0万元，无增减变化，主要是没有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本单位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 万元，比 2022 年度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收储中心为事业单位，人员等费用支出由主管部门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统一支出，没有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46.1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6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45.5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46.1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46.1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0 辆，比上年增加 0 辆，主要是没有车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没有其他用车；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1 个，二级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9.78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2023 年度土壤污染调查服务采购、土地补偿费、耕地

占用税和印花税等 17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231972.2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对“办公经费”、“土壤污染调查服务采购”等一级项目开展了重点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9.7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31972.2 万元。其中，没有委托第三方机构(或部内评审机构)开展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年初各项绩效指标较好的完成，完成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及时完成；成本指标：控制资金成本；效益指标：提高经济效益，可持续发展绩效评级为优。

(二)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决算公开中反映办公经费、土壤污染调查服务采购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 办公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办公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0 万元，执行数为 9.7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数量指标：印制计划完成量；质量指标：实际完成签约数；时效指标：任务完成时间；成本指标：成本金额；社会效益指标：满足需求；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企业满意度。可持续发展绩效评级为优。

2023 年度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专项资金名称	办公经费	单位名称	唐山市曹妃甸区土地收购储备开发中心
--------	--------	------	------	-------------------

二、 预算 执行 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			
	预算数	10.000000	到位数	10.000000	执行数	9.78		100			
	其中: 财政资金	10.000000	其中:财 政资金	10.000000	其中: 财政 资金	10.000000					
	其 他		其 他		其他						
三、 目标 完成 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目标内容 1、做好专项支出，保障业务开展				已完成				100.00		
四、 年度 绩效 指标 完成 情况	一级指 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 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 指标 实际 完成 值	单项指 标完成 情况	
						符 号	值	单 位 (文 字 描 述)			
	产出指 标	数量指标	印制计 划完成 量	印制计 划完成 量	印制计划完成量	10.00	≥	10	个	10	完成
		质量指标	实际完 成签约 数	实际完 成签约 数	实际完成签约数	10.00	=	100	%	100	完成
		时效指标	任务完 成时间	任务完 成时间	任务完成时间 2023年12月31 日	20.00	≤	1	年	1	完成
		成本指标	成本金 额	成本金 额	项目支出总金额	10.00	≤	10	万	10	完成
	效益指 标	社会效益指 标	满足需 求	满足需 求	满足办公需求	30.00			满足 办公 需求	90	完成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企业满 意度	企业满 意度	企业满意度	10.00	≥	95	%	100	完成
	预算执 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自评总分									100.00		
五、 存在 问题、 原因	无										

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说明:	<p>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 100 分。</p> <p>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 0 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 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p> <p>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 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 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 100 分。</p> <p>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 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 100%。</p> <p>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 10 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p> <p>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 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p> <p>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p> <p>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p> <p>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p>

(2) 拨付 30 万吨/年生物乙醇项目地块补偿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拨付 30 万吨/年生物乙醇项目地块补偿款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730 万元，执行数为 173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数量指标：印制计划完成量；质量指标：实际完成签约数；时效指标：资金发放准时率；成本指标：预算控制数；经济效益指标：项目工程完成情况；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企业满意度。可持续发展绩效评级为优。

2023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 名称	拨付 30 万吨/年生物乙醇项目地块补偿款	项目级 次	本级	实施主 管单位	324003 - 唐山市曹妃甸区土地收储	金额 单位	万 元

								备开发中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730.000000	到位数	1730.000000	执行数	1730.0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173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73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730.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目标内容 1				已完成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印制计划完成量	印制计划完成量	10.00	≥	10	完成	10	完成	10
		质量指标	实际完成签约数	实际完成签约数	10.00	≥	10	完成	1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准时率	资金发放准时率	20.00	≥	10	完成	100	完成	20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数	预算控制数	10.00	≥	10	完成	1730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项目工程完成情况	项目工程完成情况	30.00	≥	10	完成	100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企业满意度	企业满意度	10.00	≥	10	完成	10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郑晓柳	联系电话:	8820566
说明:	<p>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 100 分。</p> <p>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 0 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 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 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 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 100 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 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 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 10 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 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p>		

(3) 拨付 2023 年度农转征和土地出让相关费用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拨付 2023 年度农转征和土地出让相关费用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50 万元，执行数为 15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数量指标：按季度缴纳办理；质量指标：综合业务管理工作完成率；时效指标：资金发放准时率；成本指标：预算控制数；经济效益指标：成本节约；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可持续发展绩效评级为优。

2023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拨付 2023 年度农转征和土地出让相关费用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24003 - 唐山市曹妃甸区土地收购储备开发中心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50.000000	到位数	150.000000		执行数	150.0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15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5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50.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目标内容 1 用于 2023 年度农转征和土地出让相关费用				已完成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按季度缴纳办理	按季度缴纳办理	10.00	文字描述		按季度缴纳办理	按季度办理	完成	10
		质量指标	综合业务管理工作完成率	综合业务管理工作完成率	10.00	≥	10	按季度缴纳办理	10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准时率	资金发放准时率	20.00	≥	10	按季度缴纳办理	100	完成	20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数	预算控制数	10.00	≥	10	按季度缴纳办理	10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成本节约	成本节约	30.00	≥	10	按季度缴纳办理	90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0	≥	10	按季度缴纳办理	10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郑晓柳	联系电话:	8820566
说明:	<p>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 100 分。</p> <p>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 0 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 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 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 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 100 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 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 100%。</p> <p>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 10 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 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p>		

(4) 拨付 2023 年度农转征和土地出让相关费用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拨付 2023 年度农转征和土地出让相关费用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84.17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653 万元，执行数为 1515.64 万元，完成预算的 91.6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数量指标：印制计划完成量；质量指标：综合业务管理工作完成率；时效指标：任务完成及时率；成本指标：项目成本；经济效益指标：资金的使用效率；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可持续发展绩效评级为优。

2023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拨付 2023 年度农转征和土地出让相关费用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24003 - 唐山市曹妃甸区土地收购储备开发中心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653.000000	到位数	1515.640000		执行数	1515.640000			91.69	
	其中:财政资金	1653.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515.64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515.64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目标内容 1				已完成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印制计划完成量	印制计划完成量	10.00	≥	10	完成	10	完成	10
		质量指标	综合事务管理工作完成率	综合事务管理工作完成率	10.00	≥	100	完成	10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及时率	任务完成及时率	20.00	≥	100	完成	100	完成	20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	项目成本	10.00	≥	1653	完成	1653	未完成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资金的使用效率	资金的使用效率	30.00	≥	90	完成	90	未完成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的满意度	服务对象的满意度	10.00	≥	100	完成	10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9.169026
	自评总分	84.17									
五、存											

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郑晓柳	联系电话:	8820566
说明:	<p>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p> <p>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p> <p>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p>		

(5) 拨付退还山西建龙钢铁土地出让价款的请示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拨付退还山西建龙钢铁土地出让价款的请示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2000万元，执行数为20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数量指标：印制计划完成量；质量指标：综合业务管理工作完成率；时效指标：服务的完成度；成本指标：项目实际成本；经济效益指标：项目工程完成情况；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可持续发展绩效评级为优。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拨付退还山西建龙钢铁土地出让价款的请示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24003 - 唐山市曹妃甸区土地收购储备开发中心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2000.000000	到位数	2000.000000		执行数	2000.0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200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200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2000.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目标内容 1				已完成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印制计划完成量	印制计划完成量	10.00	≥	10	完成	10	完成	10
		质量指标	综合业务管理工作完成率	综合业务管理工作完成率	10.00	≥	10	完成	10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服务的完成度	服务的完成度	20.00	≥	10	完成	100	完成	20
		成本指标	项目实际成本	项目实际成本	10.00	≥	10	完成	2000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项目工程完成情况	项目工程完成情况	30.00	≥	10	完成	100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0	≥	10	完成	10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施			
填报人:	郑晓柳	联系电话:	8820566
说明:	<p>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p> <p>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p>		

(6) 拨中日 C-04-01 等 2 宗国有土地使用权补偿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拨中日 C-04-01 等 2 宗国有土地使用权补偿款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9000 万元，执行数为 19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数量指标：项目数量；质量指标：保障工作质量；时效指标：服务的完成度；成本指标：项目预算控制数；经济效益指标：资金使用效益；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可持续发展绩效评级为优。

2023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拨中日 C-04-01 等 2 宗国有土地使用权补偿款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24003 - 唐山市曹妃甸区土地收购储备开发中心	金额单位	万元
--------	------	-----------------------------	------	----	--------	----------------------------	------	----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 (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			
	预算数	19000.000000	到位数	19000.000000	执行数	19000.0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1900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900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9000.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完成补偿				已完成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数量	项目数量	10.0	≥	10	%	1	完成	10
		质量指标	保障工作质量	保障工作质量	10.0	≥	90	%	10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按期完成率	按期完成率	20.0	≥	95	%	100	完成	2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数	项目预算控制数	10.0	≥	95	%	19000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资金使用效益	资金使用效益	30.0	≥	90	%	100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	≥	95	%	10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郑晓柳			联系电话:	8820566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										

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 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 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 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 100 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 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 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 10 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 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7) 拨装备 A-20-01 地块等 12 宗土地补偿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拨装备 A-20-01 地块等 12 宗土地补偿款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0000 万元，执行数为 20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数量指标：印制计划完成量；质量指标：实际完成签约数；时效指标：资金发放准时率；成本指标：项目成本；经济效益指标：资金的使用效率；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可持续发展绩效评级为优。

2023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拨装备 A-20-01 地块等 12 宗土地补偿款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24003 - 唐山市曹妃甸区土地收购储备开发中心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20000.000000	到位数	20000.000000	执行数	20000.0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2000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2000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20000.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用于补偿				已完成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印制计划完成量	印制计划完成量	10.00	≥	10	完成	10	完成	10
		质量指标	实际完成签约数	实际完成签约数	10.00	≥	10	完成	1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准时率	资金发放准时率	20.00	≥	10	完成	100	完成	20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	项目成本	10.00	≥	10	完成	20000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资金的使用效率	资金的使用效率	30.00	≥	10	完成	100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满意度	服务满意度	10.00	≥	90	完成	10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郑晓柳			联系电话:	8820566						
说明:	<p>1.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 满分为 100 分。</p> <p>2. 实际完成值, 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 年终预算调减为 0 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 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 预算数填 0, 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 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未执行, 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填 0, 绩效指标填“未完成”, 自评得分填 0; 当年预算部分执行, 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 自评得分应小于 100 分。 5. 原则上, 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 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 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 10%; 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 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 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 计算公式为: 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 “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 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 10 分; 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 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 人次, 实际完成值应</p>										

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8) 测绘服务采购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测绘服务采购项目预算资金 85.5 万元，本年支付 85.5 万元。该资金用于土地、海洋前期业务测绘服务。通过公开公正的方式进行政府采购，按季度支付资金，并按质按量的完成年初各项绩效指标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测绘服务采购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85.5 万元，执行数为 85.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数量指标：调查企业户数；质量指标：综合业务管理工作完成率；时效指标：按期完成；成本指标：成本金额；社会效益指标：测绘服务，发挥效益；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满意率。可持续发展绩效评级为优。

2023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测绘服务采购		项目级次	本	实施主管单位	324003 - 唐山市曹妃甸区土地收购储备开发中心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85.500000	到位数	85.500000	执行数	85.5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85.5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85.5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85.5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完成测绘服务				已完成				100.00		
四、年度绩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	单项指标完成	自评得
						符	值	单位(文字描述)			

指标完成 情况					值				完成 值	情况	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调查企业 户数	调查企业 户数	10. 00	≥	10	大于等于 10 户	20	完成	10
		质量指标	综合业务 管理工作 完成率	综合业务 管理工作 完成率	10. 00	≥	95	大于等于 95%	10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按期完成	2023 年底 前完成	20. 00	≤	1	小于等于 1 年	1	完成	20
		成本指标	成本金额	项目支出 总金额	10. 00	≤	85. 5	小于等于 85.5 万元	85.5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测绘服 务, 发挥 效益	满足测绘 条件, 有 利于环境 保护等方 面发挥重 大作用	30. 00	文 字 描 述		有利于环境 保护等方面 发挥重大作 用	100	完成	30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满意率	满意率	10. 00	≥	90	大于等于 90%	100	完成	10
预算执行 率	预算执行 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 在问 题 原因 及整 改措 施											
填报 人:	郑晓柳			联系电话:	8820566						
说明:	<p>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 满分为 100 分。</p> <p>2.实际完成值, 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p> <p>3.当年预算未执行, 年终预算调减为 0 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 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 预算数填 0, 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 直接保存提交。</p> <p>4.当年预算未执行, 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填 0, 绩效指标填“未完成”, 自评得分填 0; 当年预算部分执行, 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 自评得分应小于 100 分。</p> <p>5.原则上, 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 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 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 10%; 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 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 100%。</p> <p>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 计算公式为: 预算执行进度=执行</p>										

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9) 房地产、土地、海域评估服务采购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房地产、土地、海域评估服务采购项目预算资金60万元，本年支付56.4303万元。该资金用于土地、海洋前期业务评估服务。通过公开公正的方式进行政府采购，按季度支付资金，并按质按量的完成年初各项绩效指标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房地产、土地、海域评估服务采购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60万元，执行数为56.4303万元，完成预算的94.0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数量指标：评估报告数量；质量指标：实际完成签约率；时效指标：任务完成时间；成本指标：成本金额；社会效益指标：评估采购，满足需求；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服务满意度。可持续发展绩效评级为优。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房地产、土地、海域评估服务采购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24003 - 唐山市曹妃甸区土地收购储备开发中心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 (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60.000 000	到位数	56.430300		执行数	56.430300		94.05	
	其中：财政资金	60.000 000	其中：财政资金	56.430300		其中：财政资金	56.4303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完成房地产、土地、海域评估服务工作				已完成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评估报告数量	评估报告数量	10.00	≥	10	大于等于10个	10	完成	10
		质量指标	实际完成签约率	实际完成签约率	10.00	=	100	等于100%	10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时间	任务完成时间	20.00	文字描述		按时完成	按时完成	完成	20
		成本指标	成本金额	项目支出总金额	10.00	≤	60	小于等于60万	56.4303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评估采购,满足需求	满足需求,发挥采购优势	30.00	文字描述		满足需求,发挥采购优势	100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满意度	服务满意度	10.00	≥	85	大于等于85%	10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9.4055
	自评总分										99.41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郑晓柳			联系电话:	8820566						
说明:	1.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 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 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 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										

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 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 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 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 100 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 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 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 10 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 ≥50 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10) 土壤污染调查服务采购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土壤污染调查服务采购项目预算资金 100 万元，本年支付 95.82 万元。该资金用于土地、海洋前期业务技术服务。通过公开公正的方式进行政府采购，按季度支付资金，并按质按量的完成年初各项绩效指标，全年预算数为 100 万元，执行数为 95.82 万元，完成预算的 95.83%。完成数量指标：印制计划完成量；质量指标：土壤污染调查完成率；时效指标：完工及时率；成本指标：成本金额；效益指标：节能环保减排，可持续发展绩效评级为优。

2023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土壤污染调查服务采购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24003 - 唐山市曹妃甸区土地收购储备开发中心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00.000000	到位数	95.828300	执行数	95.828300	95.83	

	其中： 财政资金	100.000000	其中： 财政资金	95.828300	其中：财政 资金	95.8283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 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		
	完成土壤污染调查服务				已完成				100.00		
四、年度 绩效 指标完成 情况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 标	指标说明	指 标 分 值	预期指标值			单 项 指 标 实 际 完 成 值	单 项 指 标 完 成 情 况	自 评 得 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印制计 划完成 量	印制计划 完成量	10. 00	≥	10	大于等于 10个	10	完成	10
		质量指标	土壤污 染调查 完成率	土壤污染 调查服务 完成率	10. 00	≥	95	大于等于 95%	10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完工及 及时率	完工及时 率	20. 00	文字 描述		按时完成	按时完 成	完成	20
		成本指标	成本金 额	项目支出 总金额	10. 00	≤	10 0	小于等于 100万	100	完成	10
	效益 指标	生态效益指 标	节能环 保减排	节能环保 减排	30. 00	≥	10	大于等于 10%	90	完成	30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满意度	满意度	10. 00	≥	85	大于等于 85%	90	完成	10
	预算 执行 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 总分	100									
五、存在 问题 原因及整 改措施											
填报人：	郑晓柳			联系电话：	8820566						
说明：	1.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										

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 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 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 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 100 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 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 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 10 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 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11) 乌托文化工艺品制作项目地块国有土地使用权收购补偿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乌托文化工艺品制作项目地块国有土地使用权收购补偿款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13.335 万元，执行数为 113.33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数量指标：资金支付率；质量指标：资金到位率；时效指标：工作按时完成率；成本指标：完成工作需要的资金；社会效益指标：对社会发展带来的影响；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可持续发展绩效评级为优。

2023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乌托文化工艺品制作项目地块国有土地使用权收购补偿款	项目级次	本 级	实施主管单位	324003 - 唐山市曹妃甸区土地收购储备开发中心	金额单位	万 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	
	预算数	113.335000	到位数	113.335000	执行数	113.335000	100	
	其中: 财政	113.335000	其中: 财政资金	113.335000	其中: 财政资	113.335000		

	资金				金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发放乌托文化工艺品制作项目地块国有土地使用权收购补偿款				已完成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金支付率	资金支付率	10.00	≥	90	%	100	完成	10
		质量指标	资金到位率	资金到位率	10.00	≥	90	%	10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工作按时完成率	工作按时完成率	20.00	≥	90	%	100	完成	20
		成本指标	完成工作需要的资金	完成工作需要的资金	10.00	≤	113.34	万元	113.34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对社会发展带来的影响	对社会发展带来的影响	30.00	≥	50	%	100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0	≥	90	%	10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郑晓柳			联系电话:	8820566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 100 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 0 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										

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 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 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 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 100 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 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 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 10 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 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12) 乌托文化工艺品制作项目地块国有土地使用权收购补偿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乌托文化工艺品制作项目地块国有土地使用权收购补偿款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13.335 万元，执行数为 113.33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数量指标：资金支付率；质量指标：资金到位率；时效指标：工作按时完成率；成本指标：完成工作需要的资金；社会效益指标：对社会发展带来的影响；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可持续发展绩效评级为优。

2023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乌托文化工艺品制作项目地块国有土地使用权收购补偿款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24003 - 唐山市曹妃甸区土地收购储备开发中心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13.335000	到位数	113.335000	执行数	113.335000	100		
	其中	113.3350	其中:财政	113.335000	其中:	113.335000			

	中： 财政资金	00	资金		财政资金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 标完成 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		
	发放乌托文化工艺品制作项目地块国有土地 使用权收购补偿款				已完成				100.00		
四、年 度绩效 指标完 成情况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 明	指 标 分 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 实际完成 值	单项指 标完成 情况	自 评 得 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资金支付 率	资金支 付率	10. 00	≥	90	%	100	完成	10
		质量指标	资金到位 率	资金到 位率	10. 00	≥	90	%	10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工作按时 完成率	工作按 时完成 率	20. 00	≥	90	%	100	完成	20
		成本指标	完成工作 需要的资 金	完成工 作需要 的资金	10. 00	≤	11 3. 34	万元	113.34	完成	10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对社会发 展带来的 影响	对社会 发展带 来的影 响	30. 00	≥	50	%	100	完成	30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服务对 象满意 度	10. 00	≥	90	%	100	完成	10
	预算 执行 率	预算执行 率			10						10
	自评 总分	100									
五、存 在问 题原 因及 整改 措 施											
填报 人：	郑晓柳			联系电 话：	8820566						

说明:	<p>1.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 100 分。</p> <p>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p> <p>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 0 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 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p> <p>4.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 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 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 100 分。</p> <p>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 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 100%。</p> <p>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 10 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p> <p>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 ≥50 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p> <p>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p> <p>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p> <p>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p>
-----	---

(13) 装备 A-20-01 地块等 12 宗土地补偿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装备 A-20-01 地块等 12 宗土地补偿款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8000 万元，执行数为 18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数量指标：印制计划完成量；质量指标：实际完成签约数；时效指标：资金发放准时率；成本指标：项目建设成本；经济效益指标：提高效率；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企业满意度。
 可持续发展绩效评级为优。

2023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 名称	装备 A-20-01 地块等 12 宗土地补偿款	项目级 次	本 级	实施主 管单位	324003 - 唐山市曹妃甸区土地收购储备开发中心	金额单 位	万 元
二、预算执行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	

行情 况	预算 数	18000.00 0000	到位数	18000.000000	执行数	18000.000000			100		
	其中: 财政 资金	18000.00 0000	其中: 财政资 金	18000.000000	其中:财 政资金	18000.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 标完 成情 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土地补偿				已完成					100.00	
四、年 度绩 效 指 标 完 成 情 况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 标	指标说 明	指 标 分 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 际完成值	单项指 标完成 情况	自 评 得 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印制计 划完成 量	印制计 划完成 量	10.0 0	≥	1 0	完成	10	完成	10
		质量指标	实际完 成签约 数	实际完 成签约 数	10.0 0	≥	1 0	完成	1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资金发 放准时 率	资金发 放准时 率	20.0 0	≥	1 0	完成	100	完成	20
		成本指标	项目建 设成本	项目建 设成本	10.0 0	≥	1 0	完成	18000	完成	10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提高效 率	提高效 率	30.0 0	≥	1 0	完成	100	完成	30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企业满 意度	企业满 意度	10.0 0	≥	1 0	完成	100	完成	10
	预算 执行 率	预算执行 率			10						10
	自评 总分	100									
五、存 在问 题 原 因 及 整 改 措 施											
填报	已完成			联系电	8820566						

人:		话:	
说明:	<p>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 100 分。</p> <p>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 0 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 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 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 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 100 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 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 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 10 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 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p> <p>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p>		

(14) 装备 A-20-01 地块等 12 宗土地补偿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装备 A-20-01 地块等 12 宗土地补偿款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33300 万元，执行数为 333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数量指标：印制计划完成量；质量指标：实际完成签约数；时效指标：服务的完成度；成本指标：项目实际成本；经济效益指标：项目工程完成情况；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企业满意度。可持续发展绩效评级为优。

2023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装备 A-20-01 地块等 12 宗土地补偿款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24003- 唐山市曹妃甸区土地收购储备开发中心	金额单位	万元
--------	------	--------------------------	------	----	--------	---------------------------	------	----

况											
二、 预算 执行 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 (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 度(%)		
	预算 数	33300.0 00000	到位数	33300.00000 0	执行数	33300.000000				100	
	其中: 财政 资金	33300.0 00000	其中: 财政资 金	33300.00000 0	其中: 财政资 金	33300.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 目 标 完 成 情 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		
	目标内容 1				已完成				100.00		
四、 年 度 绩 效 指 标 完 成 情 况	一级 指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 标	指标说 明	指 标 分 值	预期指标值		单 项 指 标 实 际 完 成 值	单 项 指 标 完 成 情 况	自 评 得 分	
	符 号	值	单 位 (文 字 描 述)								
	产 出 指 标	数量指 标	印制计 划完成 量	印制计 划完成 量	10. 00	≥	1 0	完成	10	完成	10
		质量指 标	实际完 成签约 数	实际完 成签约 数	10. 00	≥	1 0	完成	10	完成	10
		时效指 标	服务的 完成度	服务的 完成度	20. 00	≥	1 0	完成	100	完成	20
		成本指 标	项目实 际成本	项目实 际成本	10. 00	≥	1 0	完成	33300	完成	10
	效 益 指 标	经济效 益指标	项目工 程完成 情况	项目工 程完成 情况	30. 00	≥	1 0	完成	100	完成	30
	满 意 度 指 标	服务对 象满意 度指标	企业满 意度	企业满 意度	10. 00	≥	1 0	完成	100	完成	10
	预 算 执 行 率	预算执 行率			10						10
自 评 总 分										100	
五、											

存在 问题 原因 及 整 改 措 施			
填 报 人:	郑晓柳	联系电 话:	8820566
说 明:	<p>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 100 分。</p> <p>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 0 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 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 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 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 100 分。</p> <p>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 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 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 10 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 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p>		

(15) 装备 A-20-01 地块等 12 宗土地补偿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装备 A-20-01 地块等 12 宗土地补偿款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62000 万元，执行数为 62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数量指标：印制计划完成量；经济效益指标：资金

投入放大倍数；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办理单位满意度。可持续发展绩效评级为优。

2023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装备 A-20-01 地块等 12 宗土地补偿款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24003 - 唐山市曹妃甸区土地收购储备开发中心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62000.000000	到位数	62000.000000	执行数	62000.0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6200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6200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62000.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目标内容 1				已完成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印制计划完成量	印制计划完成量	30.00	≥	10	完成	10	完成	3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资金投入放大倍数	资金投入放大倍数	30.00	≥	10	完成	90	完成	30
	满意度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办理单位	办理单位	30.00	≥	10	满意	100	完成	30

	标		满意度	满意度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郑晓柳		联系电话:	8820566						
说明:	<p>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 100 分。</p> <p>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 0 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 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 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 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 100 分。</p> <p>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 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 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 10 分；当“预算执行进度 < 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 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p>									

(16) 装备 A-20-01 地块等 12 宗土地补偿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装备 A-20-01 地块等 12 宗土地补偿款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5625.524097 万元，执行数为 15625.52409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数量指标：印制计划完成量；质量指标：发票损耗率；时效指标：服务的完成度；成本指标：项目成本；经济效益指标：资金投入放大倍数；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服务满意度。可持续发展绩效评级为优。

2023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装备 A-20-01 地块等 12 宗土地补偿款		项目级次	本 级	实施主管单位	324003 - 唐山市曹妃甸区土地收购储备开发中心		金额单位	万 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		
	预算数	15625.524097	到位数	15625.524097		执行数	15625.524097		100		
	其中:财政资金	15625.524097	其中:财政资金	15625.524097		其中:财政资金	15625.524097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目标内容 1				已完成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印制计划完成量	印制计划完成量	10.00	≥	10	完成	10	完成	10
		质量指标	发票损耗率	发票损耗率	10.00	≥	100	完成	10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服务的完成度	服务的完成度	20.00	≥	100	完成	100	完成	20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	项目成本	10.00	≥	10	完成	15625.524097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资金投入放大倍数	资金投入放大倍数	30.00	≥	100	完成	100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满意度	服务满意度	10.00	≥	100	完成	10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郑晓柳		联系电话:	8820566						
说明:	<p>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 100 分。</p> <p>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 0 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 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 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 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 100 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 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 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 10 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 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p> <p>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p>									

(17) 装备 A-20-01 地块等 12 宗土地补偿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装备 A-20-01 地块等 12 宗土地补偿款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0000 万元，执行数为 20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数量指标：印制计划完成量；质量指标：发票损耗率；时效指标：完工及时率；成本指标：项目实际成本；经济效益指标：项目工程完成情况；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满意率。可持续发展绩效评级为优。

2023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装备 A-20-01 地块等 12 宗土地补偿款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24003 - 唐山市曹妃甸区土地收购储备开发中心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20000.00000	到位数	20000.00000	执行数	20000.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200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200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2000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目标内容 1				已完成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印制计划完成	印制计划完成	10.00	≥	10	完成	10	完成	10

标完成 情况		量	量								
	质量指标	发票损耗率	发票损耗率	10.00	≥	10	完成	1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完工及时率	完工及时率	20.00	≥	10	完成	100	完成	20	
	成本指标	项目实际成本	项目实际成本	10.00	≥	10	完成	20000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项目工程完成情况	项目工程完成情况	30.00	≥	10	完成	100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率	满意率	10.00	≥	10	完成	10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郑晓柳		联系电话:	8820566							
说明:	<p>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p> <p>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p> <p>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p> <p>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p> <p>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p>										

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 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 10 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 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18) 装备 A-20-01 地块等 12 宗土地补偿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装备 A-20-01 地块等 12 宗土地补偿款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34800 万元，执行数为 348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数量指标：印制计划完成量；质量指标：实际完成签约数；时效指标：发放率；成本指标：项目建设成本；经济效益指标：成本节约；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满意度。可持续发展绩效评级为优。

2023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装备 A-20-01 地块等 12 宗土地补偿款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24003 - 唐山市曹妃甸区土地收购储备开发中心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34800.000000	到位数	34800.000000	执行数	34800.000000	100	
	其中: 财政资金	34800.000000	其中: 财政资金	34800.000000	其中: 财政资金	34800.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目标完成情况									100.00		
	目标内容 1				已完成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印制计划完成量	印制计划完成量	10.00	≥	10	完成	10	完成	10
		质量指标	实际完成签约数	实际完成签约数	10.00	≥	10	完成	1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发放率	发放率	20.00	≥	100	完成	100	完成	20
		成本指标	项目建设成本	项目建设成本	10.00	≥	34800	完成	34800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成本节约	成本节约	30.00	≥	100	完成	100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满意度	10.00	≥	100	完成	10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											

措施			
填报人:	郑晓柳	联系电话:	8820566
说明:	<p>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p> <p>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p> <p>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p>		

（三）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单位年初设定的部门整体绩效指标是：提高年度产出指标和绩效指标，预期达到评价等级为优。尽量提高执行率，圆满完成2023年度总体目标工作。评价项目总数为18个评价结果为优。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单位2023年度没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三公”经费支出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故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

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九、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